附件3

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（补）

报名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职业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
| 有效身份证件类型 |  | 有效身份证件号 |  |
| 毕业学校和专业 |  |
| 申请地类型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通讯地址 \* |  |
| 申请资格种类 |  | 申请任教学科 |  |
| 学历学位 |  |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 |  |
| 健康状况 |  | 教育教学能力 |  |
| 个人承诺书本人热爱教育事业，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严守社会公德。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，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、准确。如与事实不符，愿意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。 承诺人： 年 月 日 |
| 教师资格认定专家评议委员会评议意见  | 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意见  |
|  公 章/签字 年 月 日 |   公 章 年 月 日 |
| 教师资格证书号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 |

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（补表）填表说明

一、“姓名”栏填写补制本表时的姓名，如果与教师资格证书上的姓名不同，须同时在备注处标注（用“曾用名”表示）。

二、“有效身份证件类型”和“有效身份证件号码” 栏填写补制本表时的证件类型和证件号码，如果与教师资格证书上的内容不同，须同时在备注处标注（用“原有效身份证件类型”和“原有效身份证件号码”表示）。

三、本表中加“\*”的信息按补制本表时的情况填写，其他信息按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时的情况填写。

四、申请人有过下列情况，认定机构应当备注栏中注明：

1、取得过某种教师资格

2、被撤销过教师资格

3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五、本表由教育部监制。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用A4纸打印，一式两份。一份存入申请人人事档案，一份由认定机构归档保存。